

授权通知书

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编号为浙金信（监管）字【2021JHXT0067】号的《项目监管协议》，我司授权以下人员作为现场监管人员。现将有关人员信息及签字样本留给贵司，请在使用时核验。上述被授权人在授权范围内向贵司发送文件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合法性由我司负全部责任。

姓名	身份证号码	联系电话	签字样本	邮箱
何美昀	522702199602180025	18375026854	何美昀	kxjgguiyang04@kx-amc.com
备注： 1. 丙方公章须与个人签字或个人印章同时出具，方为有效。 2. 被授权人员信息如有变更，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；更换被授权人员的，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。				

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理人）：

2021年7月7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